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披露 201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等有关规定，基于谨慎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14 年末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商誉、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在清查的基础上，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回收的可能性与变现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14 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将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经过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 2014 年度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合计金额 72,468,353.01 元，其构成明细如下表：

项目	年初至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占 2013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60,144,885.32	45.76%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12,323,467.69	9.38%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	-
合计	72,468,353.01	55.14%

计提减值损失明细如下表：

账龄	应收账款（元）	其他应收款（元）	小计（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14,675,831.07	4,523,819.00	19,199,650.07
1-2 年（含 2 年）	13,390,986.67	1,373,117.09	14,764,103.76
2-3 年（含 3 年）	29,788,960.85	280,363.82	30,069,324.67
3-4 年（含 4 年）	-6,614,527.77	-28,108.17	-6,642,635.94
4-5 年（含 5 年）	13,893,239.62	-1,130,724.05	12,762,515.57
5 年以上	-4,989,605.12	7,305,000.00	2,315,394.88
合计	60,144,885.32	12,323,467.69	72,468,353.01

3、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201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468,353.01 元，相应减少 2014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2,468,353.01 元。

上述资产减值计提对公司 2014 年报及年报摘要等数据无影响，公司也不需对 2014 年度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利润等会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三、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客观、公允的

反映了公司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 2014 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共计 72,468,353.01 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4 年度的资产状况，减值计提后公司有关资产价值和财务状况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准确，更具有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资产减值计提后更能公允、客观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理性的说明。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